

西安市灞桥区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2023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区委关于秦岭保护执法、林业和水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

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秦岭保护执法、林业和水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一）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有关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措施和相关制度。拟订全区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办法并组织实施。

2. 根据省、市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总体规划，牵头组织相关部门编制我区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区级规划，协调督促各相关部门编制秦岭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规划，综合协调各类规划衔接工作。

3. 负责贯彻落实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区域内产业和建设项目准入制度，对产业和建设项目进行准入初审。负责牵头建立跨部门项目联审机制。督促区级相关部门和街道落实秦岭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加强事中事后监管。依法对保护区域内拍摄电影、电视、广告和音像资料或者举办其他大型活动进行监督。

4. 负责牵头组织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区域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治理、生态修复工作。负责做好秦岭生态环境植被保护、水资源保护、生物多样性保护等具体工作任务。按照有关要求负责设置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区域标志、标识和保护设施。

5. 负责秦岭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工作。负责拟订秦岭生态

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工作制度和执法事项清单并组织实施。受相关部门委托或经批准相对集中履行有关行政处罚权。依法查处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区域内违规建设和破坏生态环境行为。

6. 负责开展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日常巡查工作。负责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执法平台建设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区级相关部门、街道开展联合执法、跨区域执法。负责组织协调秦岭生态环境保护较大案件、跨区域案件的查处。负责相关部门派驻参与联合执法人员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监督、指导区级相关部门、街道开展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巡查和执法工作。

7. 负责建立健全秦岭生态环境保护网络化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秦岭生态环境保护信息监控平台的建设和管理，推进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数据信息共享。

8. 参与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区域内重大事项决策，统筹协调推进相关工作落实。

9. 负责组织开展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和培训，牵头组织秦岭生态环境保护调查研究，提出政策措施建议。

10. 负责秦岭生态环境保护资金管理和使用工作。

11. 负责对区级相关部门和街道履行秦岭生态环境保护管理职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和考核。

12. 负责林业管理工作。贯彻执行中省市关于林业管理的法律法规，拟订全区林业管理方面的办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林业、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湿地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公益林、商品林的培育，指导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森林采伐限额。

13. 负责森林、湿地的监督管理。组织开展森林、湿地、荒漠等动态监测和评价。负责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负责沙化土地的合理利用和荒漠化防治工作。组织沙尘暴灾害预测预报和应急处置，承担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

14. 负责全区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和监督管理，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物猎捕、驯养繁殖和野生植物采集、培植以及经营利用工作。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15. 负责推进林业改革相关工作。拟订全区集体林权制度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组织实施。贯彻执行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负责监督农村林地林木承包经营和林权流转，负责林权纠纷调处和林地承包合同纠纷仲裁。负责基层林业基本建设和管理，组织指导林产业质量监督。监督管理林业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负责退耕还林、天然林保护工作。监督管理林业资金和国有资产。负责林业系统自然保护区的监管。

16. 指导、监督协调林业重大违法案件的查处，负责相关行政执法监管工作。

17. 负责落实林业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林区开展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区应急管理局，以区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18. 推动林业领域科技发展和对外交流合作。组织拟订并实施

林业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战略、规划和计划。贯彻执行有关技术标准、规程规范。组织开展林业领域对外交流合作，组织协调有关对外合作条约、协定在全区的履行工作，参与处理涉外林业领域事务。

（二）内设机构

1. 办公室。负责机关政务工作，制定各项工作制度，督促检查工作制度的落实；负责机关会议的组织和会议决定事项的督办；牵头组织人大代表建议议案和政协委员提案的办理；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保密、信访、接待、信息、后勤服务和安全管理等工作；负责机关及所属单位机构编制、组织人事管理工作；承担局属单位水利资金的监督管理工作；承担局属单位内部审计工作；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的财务和国有资产管理；承担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等工作；指导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实施目标责任考核工作。

2. 秦岭保护和林业科（区委秦岭生态环境保护管理委员会办公室秘书科）。负责综合协调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牵头建立健全全区秦岭生态环境保护管理基本制度，贯彻执行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政策；开展秦岭生态环境保护调查研究，提出政策措施建议；负责推动秦岭生态环境保护管理委员会决定事项、工作部署和要求的落实；负责发布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公告和相关信息；参与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区域内重大事项决策，统筹协调推进相关工作落实；承担区委秦岭生态环境保护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日常事务；负责拟订秦岭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治理、生态修复和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负责开展秦岭生态环境植被保护、水资源保护、生物多样性保护等工作；负责贯彻落实秦岭生态环境保护

区域内产业和建设项目准入制度，对产业和建设项目进行准入初审；负责牵头建立跨部门项目联审机制；督促区级相关部门和街道落实秦岭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加强事中事后监管；依法对保护区域内拍摄电影、电视、广告和音像资料或者举办其他大型活动进行监督；负责相关政务服务事项的办理工作；负责组织编制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区级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牵头协调各相关部门制定本行业涉及秦岭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规划，综合协调涉及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各类规划的衔接；负责秦岭生态环境保护资金的使用管理；负责对区级有关部门和街道落实中省市区关于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决策部署，履行秦岭生态环境保护管理职能情况进行督查；负责对开展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履职不力的有关单位和责任人进行约谈；负责拟订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年度目标责任考核任务，开展目标责任考核工作；负责建立秦岭生态环境保护网络化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建立完善秦岭生态环境保护信息监控平台，推进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数据信息共享；负责组织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技术和装备的引进应用工作；负责设置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区域标志、标识和保护设施；拟订全区林业管理方面的办法、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协调和实施各项林业重点工程造林项目，指导公益林、商品林的培育，指导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贯彻执行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政策、措施，指导以植树种草等生物措施防治水土流失工作；负责退耕还林工程及后续产业项目管理；组织指导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部门绿化工作；负责林业科技和古树名木保护工作；负责区绿化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贯彻执行森林资源可持续发展政策措施和技术规程；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森林采伐限额，监督检查林木凭证采伐、运

输；负责林地管理相关工作；指导有关基层森林资源管护机构的建设和管理；负责湿地保护工作，组织实施湿地生态修复、生态补偿工作，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负责沙化土地的合理利用和荒漠化防治工作，组织沙尘暴灾害预测预报和应急处置；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管理和合理开发利用；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和监督管理，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物猎捕、驯养繁殖和野生植物采集、培植以及经营利用工作；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拟订全区集体林权制度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组织实施；贯彻执行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负责监督农村林地林木承包经营和林权流转，负责林权纠纷调处和林地承包合同纠纷仲裁；负责基层林业基本建设和管理，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监督管理林业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推动林业领域科技发展，组织拟订并实施林业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发展战略、规划和计划；贯彻执行有关技术标准、规程规范；组织开展林业领域对外交流合作，组织协调有关对外合作条约、协定在全区的履行工作，参与处理涉外林业领域事务；负责林业系统自然保护区的监督管理；监督管理林业资金和国有资产；指导、监督协调林业重大违法案件的查处，负责相关行政执法监管工作；负责落实林业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林区开展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工作；负责组织开展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植树造林等方面的普法宣传和教育培训，引导社会各界力量积极参与秦岭生态环境保

护工作；承办涉秦岭、林类行政应诉等工作。

3. 执法监督科。负责秦岭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工作；负责拟订秦岭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工作制度和执法事项清单并组织实施；受相关部门委托或经批准相对集中履行有关行政处罚权；依法查处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区域内违规建设和破坏生态环境行为；负责开展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日常巡查工作；负责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执法平台建设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区级相关部门、街道开展联合执法、跨区域执法；负责组织协调秦岭生态环境保护较大案件、跨区域案件的查处；负责相关部门派驻参与联合执法人员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监督、指导区级相关部门、街道开展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巡查和执法工作；负责研究拟订本区推进河长制湖长制工作的计划、方案、建议和相关工作制度；协调督办区级总河湖长、副总河湖长、河长、湖长确定的事项；组织、协调、监督、指导河长制湖长制各项工作任务的落实；组织实施河长制湖长制考核、督察、验收、信息共享、培训、宣传等工作；协调推进河长制湖长制落实中的重点难点问题；承担区河湖长制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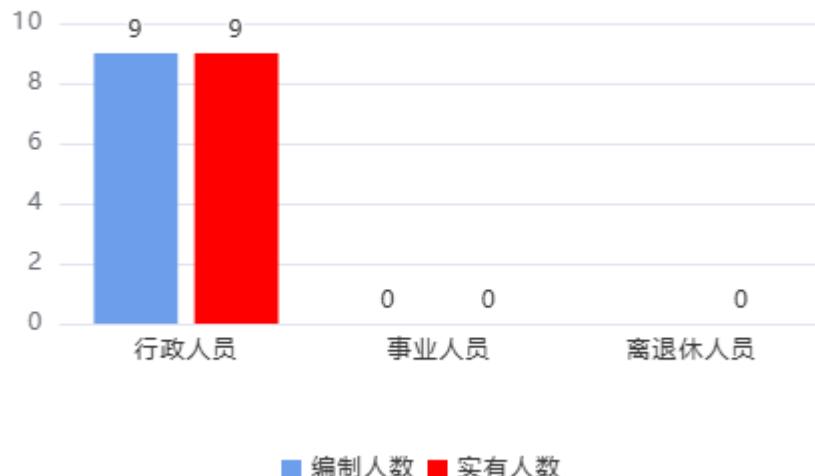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2023年西安市灞桥区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执法局的本级预算单位，编制2023年度部门决算。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2023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9人，其中行政编制9人、事业编制0人；实有人员9人，其中行政9人、事业0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0人。

本年人员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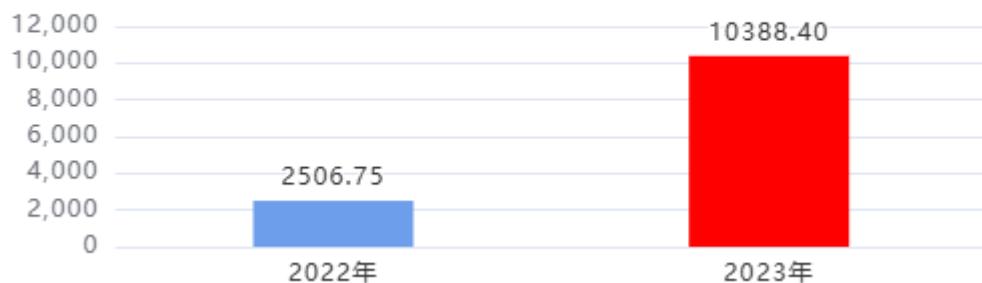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0,388.40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7,881.65万元，增长314.42%，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三河一山水利建设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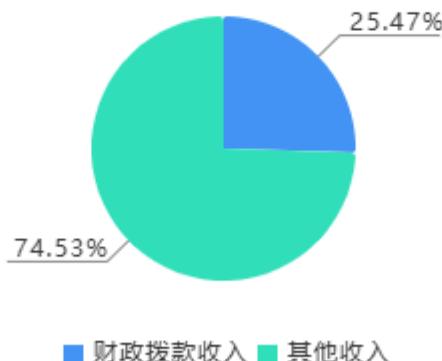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0,388.4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646.30万元，占25.47%；其他收入7,742.10万元，占74.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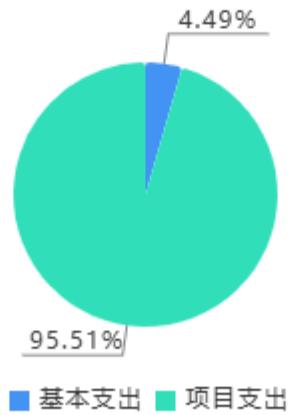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0,388.4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65.98万元，占4.49%；项目支出9,922.42万元，占95.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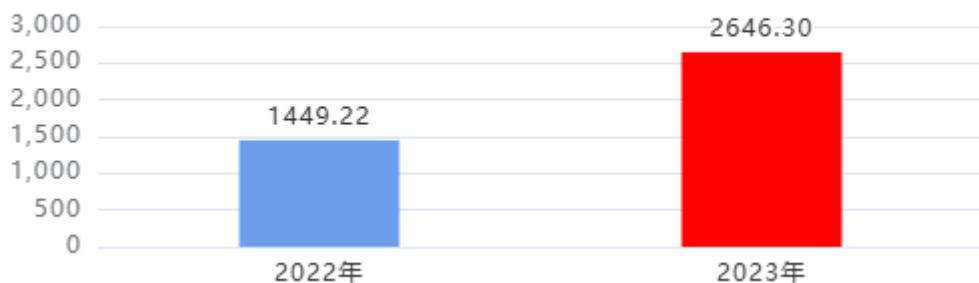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2,646.30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1,197.08万元，增长82.6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三河一山水利建设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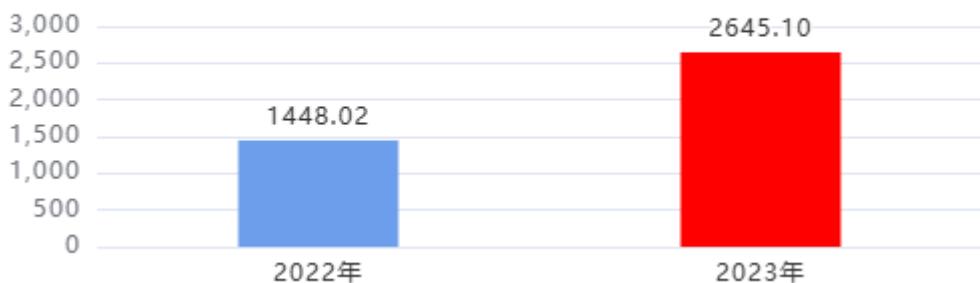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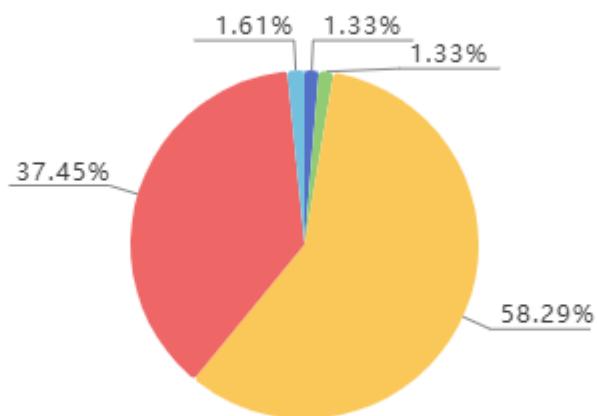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276.57万元，支出决算2,645.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07.2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25.46%。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197.08万元，增长82.6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三河一山水利建设项目。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 (单位: 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卫生健康支出 ■ 节能环保支出 ■ 农林水支出 ■ 住房保障支出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6万元，支出决算5.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1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相比基本持平。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42.40万元，支出决算29.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9.6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相比基本持平。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0.53万元，支

出决算0.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7.7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相比基本持平。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20.31万元，支出决算16.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1.4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相比基本持平。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18.75万元，支出决算18.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8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相比基本持平。

6.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384.33万元，支出决算353.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8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相比基本持平。

7.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175.25万元，支出决算119.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8.2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未结算。

8.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43.11万元，支出决算42.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7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未结算。

9.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979.50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加项目。

10. 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生态保护（项）。年初预算16.50万元，支出决算46.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84.0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加项目。

11.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年初预算10万元，支出决算309.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094.1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加项目。

12.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年初预算161万元，支出决算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4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程未计算。

13.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25.76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加项目。

14.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动植物保护（项）。年初预算6.5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程未计算。

15.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28.36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加项目。

16.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年初预算37.64万元，支出决算401.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5.6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加项目。

17.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水利（项）。年初预算5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工程未计算。

18.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安全监督（项）。年初预算1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程未计算。

19.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供水（项）。年初预算150万元，支出决算68.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5.9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程未计算。

20.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年初预算143万元，支出决算144.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3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相比基本持平。

2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46.25万元，支出决算42.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2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相比基本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65.98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430.9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34.9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收入决算1.20万元，支出决算1.2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款）移民补助（项）。本年支出决算1.20万元，主要用于：支出增加。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21.19万元，支出决算21.1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新增车辆。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本单位购置公务用车1辆，预算17.77万元，支出决算17.7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3.42万元，支出决算3.4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用于：日常秦岭保护区巡查。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34.98万元，支出决算34.9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6.26万元，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节能减排。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17.7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7.7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

(二) 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7.7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金额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1辆。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3年当年购置车辆1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开展了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聚焦重点工作，推进区域高质量发展，重点项目稳步推进，各方面工作有序开展。一是推进生态环境质量发展。完善秦岭保护机制体制，通过强化智慧秦岭数字监控平台、无人机航拍勘查、网格员实地巡查等综合手段，积极发挥天地人协同优势，各级网格员实地巡查7568次，无人机巡飞521次，发现并整治秦岭“五乱”问题26个；深入推进河湖长制体系建设，实现从“河长制”到“河长治”跨越，我区各级河湖长累计巡查1694次，下发督办并整改完成问题34个；清理整治河道碍洪构筑物，逐一进行摸排登记。二是深入推进涉水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自查。启动了涉水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治理工作，及时组织召开了涉水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治理工作动员部署会，制定了《灞桥区水务系统涉水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治理工作实施方案》。一年来，召开涉水领域腐败问题治理工作督导会2次，组织各街办开展供水工程水费收缴管理排查2轮次，下沉街办检查25次，累计发现问题28个，均已整改完成。三是科学管水治水，

筑牢水灾害防御屏障。进一步完善了浐、灞河防汛抢险预案和水库防汛抢险应急预案，编制完成了区、街级一河（湖）一策方案；提升防汛应急能力，5月底组织开展了全区水灾害防御演练，储备了救生衣（圈）1500余件、排涝设备27个、编制袋8.5万个，从5月1日起，我局执行为期6个月的24小时值班制度，及时准确收集、发布、推送水情信息，全面提升河道水库行洪功能。四是加强河湖岸线利用整治。持续推动“一河（湖）一策”编修工作，我区已编制完成“两河三水库一陂塘一人工湖”方案编制工作。围绕省市示范河湖、示范街镇创建工作要求，积极推动我区示范河湖和示范街镇创建工作，我区灞河东城大道至祥云桥段入选市级示范河湖名单。充分利用纺织城污水厂处理过的中水引入水系。五是积极造林绿化，强化林业资源保护，通过削坡、打孔、挂网等措施，绿化陡崖；举行“依法尽责植树、共享绿水青山”春季义务植树集中活动，完成绿化面积15余亩，栽植苗木2200余株，全年完成栽植苗木50余万株。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2，全年预算数2735.96万元，执行数2506.75万元，完成预算的92%。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林业工程土地租金等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具体见下：2023年度全区未发生森林火灾和病虫危害，实现了“资源得增长、生态受保护、农民得利益”的目标，为当地生态改善，农村稳定奠定了牢固的基础。巩固造林绿化成果1.25万亩，起到水源涵养和防风固土作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方式、林业资源管理不够严格等问题，还需要在今后的工作中继续改进。改进措施：

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提高预算执行效率，促进预算项目及时实施，保证预算资金支付进度均衡。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名称			西安市灞桥区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执法局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	保障单位人 员工资福利	全年基本运 转正常	584.36	584.36		496.24	496.24		—	85%	—
	任务2	保障单位正 常运转	全年基本运 转正常	48.72	48.72		41.24	41.24		—	85%	—
	任务3	项目支出	全年单位项 目支出	2102.88	2102.88		1969.27	1969.27			94%	
金额合计				2735.96	2735.96		2506.75	2506.75		10	92%	9.2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保障秦岭保护局单位正常运转、基本支出的实现。 目标2：完成预算收入2735.96万元，预算支出2735.96万元； 目标3：完成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提升农村人居环境绿化质量，保证五路两侧绿化地租合理发放，群众对绿化工程满意，配合乡村振兴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加快村庄增绿美化，持续推动灞河护堤林建设提升改造暨灞河左岸河堤综合治理绿化项目建设，河道环境的治理及安全警示牌、宣传牌的制作，林业有害生物的防治，对全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进出水进行监测及检测工作，确保建成设施最大程度发挥效益。					保障秦岭保护局单位正常运转、基本支出的实现。 完成预算收入2506.75万元，预算支出2506.75万元； 完成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提升农村人居环境绿化质量，保证五路两侧绿化地租合理发放，群众对绿化工程满意，配合乡村振兴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加快村庄增绿美化，持续推动灞河护堤林建设提升改造暨灞河左岸河堤综合治理绿化项目建设，河道环境的治理及安全警示牌、宣传牌的制作，林业有害生物的防治，对全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进出水进行监测及检测工作，确保建成设施最大程度发挥效益。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机构人员；在职；退休；		43人；23人；20人		43人；23人；20人		10	10		
			森林防火保护面积		6万亩		6万亩		10	10		
		质量指标	在职人员控制率；“三公、公用经费控制率；支出合规率；		100%		98%		10	9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及时率；预算变更及调整的及时性；		100%		100%		10	9		
		成本指标	全年执行数（万元）		2506.75		2506.75		10	9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预算支出；预算支出执行完成率		100%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公务活动正常运行		100%		100%		5	5		
			目标责任考核成果		良以上		良以上		5	3		
		生态效益指标	确保安全生态环境		≥95%		≥95%		1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1年		10	10		
满意度（10分）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8		
总分									100	92		

(三)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2023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四)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 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 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西安市灞桥区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执法局（本级）决算数据反映1个单位收支情况，其中还包含了西安市灞桥区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执法局（本级）单位收支情况。
4. 无代管。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88086017。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灞桥区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645.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20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7,742.1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6.3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5.0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541.73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8,732.6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2.6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388.40	本年支出合计	57	10,388.4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0,388.40	总计	60	10,388.4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灞桥区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0,388.40	2,646.30					7,742.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30	36.3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90	34.9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35	5.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55	29.55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1.20	1.20						
2082201	移民补助	1.20	1.2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0	0.2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0	0.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09	35.0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09	35.0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55	16.5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54	18.5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541.73	1,541.73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515.36	515.36						
2110101	行政运行	353.10	353.10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9.68	119.68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42.57	42.57						
21103	污染防治	979.50	979.50						
2110302	水体	979.50	979.5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46.87	46.87						
2110401	生态保护	46.87	46.87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3	农林水支出	8,732.60	990.50					7,742.10	
21302	林业和草原	347.17	347.17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309.41	309.41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2.00	12.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25.76	25.76						
21303	水利	8,385.42	643.32					7,742.1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7,770.46	28.36					7,742.10	
2130314	防汛	401.12	401.12						
2130335	农村供水	68.95	68.95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44.91	144.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68	42.6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68	42.6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68	42.6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灞桥区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388.40	465.98	9,922.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30	35.10	1.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90	34.9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35	5.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55	29.55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1.20		1.20			
2082201	移民补助	1.20		1.2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0	0.2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0	0.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09	35.0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09	35.0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55	16.5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54	18.5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541.73	353.10	1,188.62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515.36	353.10	162.26			
2110101	行政运行	353.10	353.10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9.68		119.68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42.57		42.57			
21103	污染防治	979.50		979.50			
2110302	水体	979.50		979.5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46.87		46.87			
2110401	生态保护	46.87		46.87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3	农林水支出	8,732.60		8,732.60			
21302	林业和草原	347.17		347.17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309.41		309.41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2.00		12.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25.76		25.76			
21303	水利	8,385.42		8,385.42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7,770.46		7,770.46			
2130314	防汛	401.12		401.12			
2130335	农村供水	68.95		68.95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44.91		144.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68	42.6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68	42.6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68	42.6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灞桥区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645.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2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6.30	35.10	1.2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5.09	35.0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541.73	1,541.73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990.50	990.5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2.68	42.6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46.30	本年支出合计	59	2,646.30	2,645.10	1.2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2,646.30	合计	64	2,646.30	2,645.10	1.2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灞桥区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645.10	465.98	2,179.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10	35.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90	34.9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35	5.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55	29.5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0	0.2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0	0.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09	35.0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09	35.0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55	16.5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54	18.5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541.73	353.10	1,188.62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515.36	353.10	162.26
2110101	行政运行	353.10	353.10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9.68		119.68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42.57		42.57
21103	污染防治	979.50		979.50
2110302	水体	979.50		979.5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46.87		46.87
2110401	生态保护	46.87		46.87
213	农林水支出	990.50		990.50
21302	林业和草原	347.17		347.17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309.41		309.41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2.00		12.00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25.76		25.76
21303	水利	643.32		643.32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28.36		28.36
2130314	防汛	401.12		401.12
2130335	农村供水	68.95		68.95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44.91		144.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68	42.6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68	42.6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68	42.6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灞桥区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3.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9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33.00	30201	办公费	9.7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4.13	30202	印刷费	0.3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01.83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7.12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03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0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04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8.58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0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2.6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40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5.35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9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4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0.11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2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00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30.99	公用经费合计					34.9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灞桥区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0	1.20	1.20		1.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	1.20			1.2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1.20	1.20			1.20
2082201	移民补助		1.20	1.20			1.2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灞桥区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灞桥区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21.19		21.19	17.77	3.42					
决算数	21.19		21.19	17.77	3.4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